

关于开展 2020 年“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

校内重点培育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

为提高我校参赛作品的质量，经研究，决定启动 2020 年“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校内重点培育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简介

“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下设 3 项主体赛事：

(1) 创业计划竞赛（“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面向在校学生，以商业计划书评审、现场答辩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

(2) 创业实践挑战赛面向在校学生或毕业（以 2020 年 7 月 1 日计算）未满 3 年的毕业生，且已投入实际创业 3 个月以上，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

(3) 公益创业赛面向在校学生，以创办非盈利性质社会组织的计划和实践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

此外，每届创业大赛还根据当年的赛事实际举办系列专项赛。

二、申报对象

1. 我校 2020 年 7 月 1 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在校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均不含非全日制研究生）。在校学生或毕业未满 3 年（时

间截至 2020 年 7 月 1 日)的毕业生,可参加创业实践挑战赛(已投入实际创业 3 个月以上)。

2. 各项目以创业团队形式申报,原则上每个团队人数不超过 10 人,鼓励学生跨学院、跨学科组队申报。对于跨学院组队参赛的项目,各成员须事先协商明确唯一的项目申报单位(培育阶段)。

三、遴选重点项目数量和标准

学校重点关注发展前景好的已创业项目,“互联网+”、“挑战杯”赛事中获奖的高科技含量的作品,优秀的硕博士生作品和近两年来获得各类志愿服务项目表彰的公益项目。

根据各学院团委的申报项目情况,校团委遴选 10 件左右的项目作为重点培育项目。

学校将于下半年举办“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校内选拔赛。本次没有列入培育项目的作品也可以参加校内选拔赛。

五、项目申报条件及数量

1. 项目申报阶段(2019 年 3 月 11 日-3 月 31 日)

申报人须填写《2020 年“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校内重点培育项目申报书》(附件 2),经指导教师签字确认后报送至学院团委(部门作品可直接交至校团委),学院团委汇总经学院审核同意后填写《项目申报统计表》(附件 3),于 4 月 3 日前集中报送至校团委科技实践部,电子稿发送至指定邮箱。鼓励各学院(部门)在学院(部门)内项目论证的基础上择优申报。

2. 项目评审阶段（2019年4月8日-4月19日）

校团委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确定培育项目。

3. 项目研究阶段（2019年4月-10月）

学生根据申报计划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进行项目推进，提交创业计划报告及创业阶段报告。校团委将对项目进度、项目质量等情况进行阶段检查，根据检查情况确定后续资助情况。

4. 参与校内选拔赛及后续研究阶段（2019年10月-2020年4月）

学校将于2019年10月-11月举办校内选拔赛，培育项目将通过校内选拔赛择优推荐参加省级竞赛。

五、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学院团委要充分认识到此项工作的意义，通过政策引导、个别沟通，争取专业教师的支持，收集有独创技术、有创业机会、有发展前景的学生已毕业三年内创业项目。充分借助校内人力和物质资源，创造良好条件为申报项目提供充分的指导、场地等资源以及创业资金支持，帮助学生按要求完成立项申报和后续创业。

2. 注重建设，完善机制。各学院团委要借助申报立项工作，进一步培育学生创业团队，壮大学生创业指导教师队伍。

3. 广泛动员，大力宣传。各学院团委要充分借助融媒体，对此项工作进行深入有效的宣传。既要保证申报培育项目的质量，也要提高申报工作的参与面、影响力，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教育氛围。

联系人：李安琪；联系电话：85012195。

邮箱：ntukjsjb@163.com。

校团委

2019年3月5日